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奥瑞德

公告编号：临 2024-089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董事王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应其上级主管单位对兼任职务的管理要求，王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钊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运营产生影响，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钊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提升公司治理、强化规范运作及推进经营决策等方面做出了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王钊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晓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如审议通过，新任董事任期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晓辉，男，中国籍，1984 年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高级经理，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晓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